

副 本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函

地址：500彰化市進德路一號
承辦人：洪美花
電話：04-7232105#1083
傳真：(04)7211176
電子信箱：amanda@cc.ncue.edu.tw

500

彰化市白沙山莊進德路1號

受文者：師資培育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3日

發文字號：師培字第11510004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校115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實習學生輔導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承蒙貴校惠允本校實習學生到校實習並予以輔導，特此申謝。
- 二、依據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第五條，所定半年教育實習原則以8月起至翌年1月為起訖期間，實習學生應於115年8月1日向貴校辦理報到，又考量是日為放假日，倘貴校是日無教職員上班，建請調整至8月3日(星期一)向貴校辦理報到手續及實習。
- 三、另依據教育部115年2月3日臺教師(四)字第1152600264號函示，「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新網站自115年2月11日起上線試行，115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實習業務應全面逕至新網站進行操作，網址：<https://eii.moe.edu.tw>，倘若師長在系統操作的功能或優化有任何建議，歡迎師長另洽系統諮詢服務電話04-37073909分機686提出反映。
- 四、敬請貴校於115年8月中旬撥冗至上開實習資訊平臺點選實習學生報到日期以及填列教學、導師、行政實習三個項目之輔導師資名單，俾利本校製發實習輔導教師聘書。
- 五、115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實習返校座談辦理次數共4次，日期分別為115年9月18日、10月16日、11月20日以及12月18日，請准予實習學生公假登記。
- 六、教育部所定之行政實習：以認識、協助學校行政事務及

全校性活動為主，並以於寒、暑假期間實施為原則，於學期期間實施者，每週以四小時為原則；惠請貴校協助轉知行政實習項目之輔導老師，以利師長輔導本校實習學生。

正本：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小學、國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達觀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佳林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鶯江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正德國民中學、國立宜蘭高級中學、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竹市立光華國民中學、新竹市立竹光國民中學、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建華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等學校、新竹縣立竹北國民中學、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新竹縣立忠孝國民中學、新竹縣立芎林國民中學、國立竹東高級中學、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苗栗縣立竹南國民中學、國立竹南高級中學、苗栗縣立照南國民中學、苗栗縣立後龍國民中學、國立苑裡高級中學、苗栗縣立公館國民中學、苗栗縣立西湖國民中學、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臺中市立育英國民中學、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光明國民中學、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居仁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向上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啟聰學校、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大業國民中學、臺中市立黎明國民中學、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萬和國民中學、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臺中市立爽文國民中學、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臺中市立烏日國民中學、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臺

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豐東國民中學、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臺中市立沙鹿國民中學、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彰興國民中學、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彰化縣立花壇國民中學、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鹿港高級中學、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學、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彰化縣立社頭國民中學、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北斗國民中學、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彰化縣立竹塘國民中學、南投縣立南投國民中學、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南投縣立中興國民中學、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南投縣立草屯國民中學、南投縣立大成國民中學、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南投縣立社寮國民中學、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嘉義市立大業實驗國民中學、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嘉義縣立朴子國民中學、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嘉義縣立大林國民中學、雲林縣立東明國民中學、雲林縣立崇德國民中學、國立虎尾高級中學、雲林縣立東仁國民中學、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大成國民中學、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安南國民中學、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臺南市立鹽行國民中學、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臺南市立麻豆國民中學、臺南市立佳里國民中學、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新營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大灣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國昌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左營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國立鳳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鳳翔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那瑪夏國民中學、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臺東縣立新生國民中學、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

副本：本校師資培育中心

校長 陳 ○ ○